

两项补贴自查报告(优质5篇)

在现在社会，报告的用途越来越大，要注意报告在写作时具有一定的格式。怎样写报告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报告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报告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两项补贴自查报告篇一

转眼间一段时间的工作又告一段落了，回顾这段时间以来的工作有成绩也有不足，让我们一起认真地写一份自查报告吧。大家知道自查报告的格式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粮食补贴自查报告范文，欢迎大家借鉴与参考，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粮食直补和农资综合补贴自查整改工作的通知》（财建明电[20xx]1号）和《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开展粮食直补和农资综合补贴自查整改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鲁财建[20xx]22号）文件精神，我单位高度重视，并按照“问题不解决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通过”的要求，切实抓好整改，确保粮食直补工作和综合直补政策不折不扣地兑现落实到每一户，不留死角，确保粮食直补和综合直补工作经得起时间检验，这次自查整改工作使我们充分认识直补工作的重要性、艰巨性，我单位以求真务实的精神和作风，立即针对“两补”情况，全面开展自查工作，现将自查工作汇报如下：

我单位根据文件精神，对事前审查、公示制度、是否虚报等行为进行自查，自查过程中，均未发现有虚报农户、代领代发的虚报冒领行为，也未发现户主姓名、身份证号码、补贴金额、“一折通”账号等基本信息不符的情况，且严格执行了补贴村级公示制度，及时上墙公示。

在“两补”发放及领取中，我单位无关于反映“两补”情况的信访件，我们将会在今后的工作中，提高自身业务，明确自身在补贴面积核定、资金拨付、“一卡通”管理等各环节的职责，进一步加强与银行等各部门的对接和协调，形成合力，做好两补发放工作，确保老百姓自身利益不受损失。

做好档案管理等各项工作任务。同时加大对补贴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定期自查、抽查，确保补贴政策不折不扣落到实处。

1、粮食实际种植面积核实上报过程中还存在一定问题，存在面积不实的现象。

2、宣传不够。在政策宣传方面还存在死角，还有农民对政策了解不全面的情况存在。

针对这次专项检查工作，我们认真对照检查内容，逐项检查落实情况，没挤占、挪用现象，以后我们也会对这项工作常抓不懈，不断提高惠农资金的使用效果，以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切实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

两项补贴自查报告篇二

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粮食直补和农资综合补贴自查整改工作的通知》（财建明电[20xx]1号）和《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开展粮食直补和农资综合补贴自查整改工作的通知》（鲁财建[20xx]22号）文件精神，我单位高度重视，并按照“问题不解决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通过”的要求，切实抓好整改，确保粮食直补工作和综合直补政策不折不扣地兑现落实到每一户，不留死角，确保粮食直补和综合直补工作经得起时间检验，这次自查整改工作使我们充分认识直补工作的重要性、艰巨性，我单位以求真务实的精神和作风，

立即针对“两补”情况，全面开展自查工作，现将自查工作汇报如下：

我单位根据文件精神，对事前审查、公示制度、是否虚报等行为进行自查，自查过程中，均未发现有虚报农户、代领代发的虚报冒领行为，也未发现户主姓名、身份证号码、补贴金额、“一折通”账号等基本信息不符的情况，且严格执行了补贴村级公示制度，及时上墙公示。

在“两补”发放及领取中，我单位无关于反映“两补”情况的信访件，我们将会在今后的工作中，提高自身业务，明确自身在补贴面积核定、资金拨付、“一卡通”管理等各环节的职责，进一步加强与银行等各部门的对接和协调，形成合力，做好两补发放工作，确保老百姓自身利益不受损失。

做好档案管理等各项工作任务。同时加大对补贴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定期自查、抽查，确保补贴政策不折不扣落到实处。

1、粮食实际种植面积核实上报过程中还存在一定问题，存在面积不实现象。

2、宣传不够。在政策宣传方面还存在死角，还有农民对政策了解不全面的情况存在。

针对这次专项检查工作，我们认真对照检查内容，逐项检查落实情况，没挤占、挪用现象，以后我们也会对这项工作常抓不懈，不断提高惠农资金的使用效果，以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切实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

两项补贴自查报告篇三

为了切实加强县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的管理，确保国家强农惠

农富民政策落到实处，根据省农机局和市农机局有关农机补贴工作精神要求，结合我县农机实际，对20xx年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的开展了自查，现就20xx年上半年农机购置补贴工作情况和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基本情况

为了加强国家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的落实，认真落实廉政风险防控制度，我局与市农机局签订了《农机购置补贴工作责任状》，明确了各级职责，建立了责任机制，县政府下发了《xx县20xx-20xx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县财政安排了10万元的工作经费，为抓好农机更新报废工作，农机局、财政局、商务局三家联合制定了《xx县20xx年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试点工作实施细则》，因20xx年成立了以政府分管领导为组长，农机局局长为副组长，监察局、财政局、农粮局、果业局为成员的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领导小组，无人事变动故没有对我县农机补贴工作领导小组进行更换。20xx年上半年，我县共补贴农机具台（套），享受农机购置补贴的农户户，其中耕整机台，微耕整机台，田园管理机台，手扶拖拉机台（其中旋耕机台），完成农机购置补贴国家资金万元，完成任务的%。

二、政策公开和宣传情况。在市局专栏、县电视台公告了20xx年补贴实施方案、补贴额一览表、补贴程序和20xx年度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情况和享受补贴的农户信息。。因目前我县农机补贴申请办理的少，每半月补贴资金使用情况公告形式仍没有发布。

三、购机者选购机具自主权落实情况。我县农机补贴工作严格执行自主购机，让购机者在省域内自主选择经销企业购机，不关涉群众选择、不推荐补贴机具，切实保障购机者的信息知情权、自主选择权和自主议价权。

四、补贴资金结算情况。因我县目前申请办理补贴的数量少，没有进行结算，进度较慢，下一步我局采取措施加快结算工作进度。

五、补贴标准执行情况。在操作农机购置补贴程序中，严格执行好了xx省农机购置补贴产品分档及补贴额一览表中的产品和型号，以《补贴专刊》中经销代理的产品以及该生产企业进入补贴产品一览表的产品为准，无随意缩小补贴机具种类范围情况。经销商严格按照《xx省农机购置补贴产品分档及补贴额一览表》中标明的机具配置进行销售，据查，不存在降低配置、减少配置或拆解销售成套机具设备，套取或骗取补贴的违法违规行为。

加强了对经销商机具价格管理，无借国家扩大农机具购置补贴之际，乱涨价和恶性涨价现象。加强了我县农机市场的监管工作，对于乱涨价导致农民和诚信企业利益受损，以及恶性降价销售扰乱市场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企业产品补贴资格，并取消经销商销售补贴机具资格。

六、补贴信息系统使用情况。安排了专人负责补贴信息系统的使用，每办理一个符合补贴申请的，工作人员立即完成补贴数据录入，保证了补贴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七、补贴机具标志标识和牌证管理情况。在实施补贴过程严格执行了机具的标志标识规范要求；纳入牌证管理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在办理补贴前，即先完成注册登记手续，挂牌率达到100%。

八、补贴档案规范情况。有专人对档案进行规范化管理，供货表、补贴资金申请表、指标确认书等严格按照要求签字、盖章。

九、积极协调与农机供货点，做好补贴机具的供货工作，督促经销商做好售后服务工作，公开了投诉电话和保持畅通，

听取农民对产品质量、服务态度的反映，做好“三包”售后服务，保证零配件的供应。在补贴机具牌证管理中，对享受补贴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牌证管理机具的投入使用前，按要求做好了注册登记工作。

通过自查，我们将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一是严格补贴程序，保证公开公正；二是严格执行补贴的价格政策，阳光操作，加强补贴监管，加强惠农政策的宣传；三是求真务实，开展扎实有效的工作，将我县的购置补贴资金一分不少地落实到广大农民手中，让党和政府满意，让广大农民群众满意，不断促进我县农业机械化又快又好的发展，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作出贡献。

两项补贴自查报告篇四

为了切实加强县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的管理，确保国家强农惠农富民政策落到实处，根据省农机局和市农机局有关农机补贴工作精神要求，结合我县农机实际，对2015年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的开展了自查，现就2015年上半年农机购置补贴工作情况和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基本情况

台（套），享受农机购置补贴的农户 户，其中耕整机

台，微耕整机

台，田园管理机 台，手扶拖拉机

台(其中旋耕机 台)，完成农机购置补贴国家资金 万元，完成任务的 %。

二、政策公开和宣传情况。在市局专栏、县电视台公告了2015年补贴实施方案、补贴额一览表、补贴程序和2014年

度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情况和享受补贴的农户信息。因目前我县农机补贴申请办理的少，每半月补贴资金使用情况公告形式仍没有发布。

三、购机者选购机具自主权落实情况。我县农机补贴工作严格执行自主购机，让购机者在省域内自主选择经销企业购机，不关涉群众选择、不推荐补贴机具，切实保障购机者的信息知情权、自主选择权和自主议价权。

四、补贴资金结算情况。因我县目前申请办理补贴的数量少，没有进行结算，进度较慢，下一步我局采取措施加快结算工作进度。

五、补贴标准执行情况。在操作农机购置补贴程序中，严格执行好了xx省农机购置补贴产品分档及补贴额一览表中的产品和型号，以《补贴专刊》中经销代理的产品以及该生产企业进入补贴产品一览表的产品为准，无随意缩小补贴机具种类范围情况。经销商严格按照《xx省农机购置补贴产品分档及补贴额一览表》中标明的机具配置进行销售，据查，不存在降低配置、减少配置或拆解销售成套机具设备，套取或骗取补贴的违法违规行为。

加强了对经销商机具价格管理，无借国家扩大农机具购置补贴之际，乱涨价和恶性涨价现象。加强了我县农机市场的监管工作，对于乱涨价导致农民和诚信企业利益受损，以及恶性降价销售扰乱市场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企业产品补贴资格，并取消经销商销售补贴机具资格。

六、补贴信息系统使用情况。安排了专人负责补贴信息系统的的使用，每办理一个符合补贴申请的，工作人员立即完成补贴数据录入，保证了补贴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七、补贴机具标志标识和牌证管理情况。在实施补贴过程严格执行了机具的标志标识规范要求；纳入牌证管理的拖拉机、

联合收割机在办理补贴前，即先完成注册登记手续，挂牌率达到100%。

八、补贴档案规范情况。有专人对档案进行规范化管理，供货表、补贴资金申请表、指标确认书等严格按照要求签字、盖章。

九、积极协调与农机供货点，做好补贴机具的供货工作，督促经销商做好售后服务工作，公开了投诉电话和保持畅通，听取农民对产品质量、服务态度的反映，做好“三包”售后服务，保证零配件的供应。在补贴机具牌证管理中，对享受补贴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牌证管理机具的投入使用前，按要求做好了注册登记工作。

通过自查，我们将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一是严格补贴程序，保证公开公正；二是严格执行补贴的价格政策，阳光操作，加强补贴监管，加强惠农政策的宣传；三是求真务实，开展扎实有效的工作，将我县的购置补贴资金一分不少地落实到广大农民手中，让党和政府满意，让广大农民群众满意，不断促进我县农业机械化又快又好的发展，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作出贡献。

两项补贴自查报告篇五

根据宣财字[20xx]1号文件《张家口市宣化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xx年粮食直补和农资综合直补工作的通知》和宣财字[20xx]9号文件张家口市宣化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xx年张家口市宣化区粮食直补和农资综合直补实施办法》的通知。我镇领导高度重视，迅速在全镇范围内开展自查自纠，并按照“问题不解决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通过”的要求，切实抓好整改。为了确保粮食直补工作和农资综合直补政策在我镇不折不扣地兑现落实到每一户，不留死角，确保粮食直补和农资综合直补工作经得起时间检验。按照省、市、区财政部门开展对粮食直补和农资综合直补政策进行检查的通知，

我镇直补工作人员充分认识到直补工作的重要性、艰巨性，抱着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以求真务实的精神和作风，我们利用三天时间，对全镇范围内粮食直补和农资综合直补工作进行了抽查。现将我镇的自查自纠工作总结汇报如下：

我镇共抽查16个行政村，走访农户68户，抽查情况表明，我镇落实粮食直补和农资综合直补工作行动迅速，措施得力、成效显著。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领导重视、措施得力。在区财政局布置对“粮食补贴工作进行检查”工作以后，我镇直补工作人员积极的向镇领导汇报，得到领导的重视，及时召开专题会议，成立检查组，安排布置直补检查工作。我镇工作小组共9位工作人员，分为3组，走村入户检查粮食直补工作。

2、直补通知书、《致村民的一封信》全部发放到户，直补政策得到广大农户的热烈拥护。

根据“四到户、六不准”的原则，我镇工作人员将《宣化区人民政府20xx年关于粮食直补和综合直补政策致农民朋友的一封公开信》以村为单位全部发放到户，共计发放4000多张；补贴资金已于20xx年2月17日前足额兑付到农户“一卡通”，全镇兑付直补资金809513.33元；全镇2950户农户已全部享受到粮食补贴和综合补贴，农民切实得到了实惠。经过自查，无存在村组干部代领代发，也未发现收取各种费用、抵扣债务的行为。从这次自查结果来看，使广大农民对直补政策有了更深的了解，对直补政策热烈拥护，对直补工作满意，直补政策深入人心。

3、操作规范，手续完善，档案管理制度健全。根据省粮食补贴精神，对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全镇做到了《粮食直补通知书》发放到户，直补资金兑现到户；《补贴面积、资金核对册》上签字齐全，手续完善，操作规范，并装订成册，妥善存档，专人管理，专柜存放。

1、补贴过程中，个别农户银行卡丢失，在补卡后未及时向我镇直补工作人员提供新的卡号，导致个别农户的补贴资金发放不下去。

2、宣传不够。在政策宣传方面还存在死角，还有农民对政策了解不全面的情况存在。

针对这次专项检查工作，我们认真对照检查内容，逐项检查落实情况，没挤占、挪用现象，以后我们也会对这项工作常抓不懈，不断提高惠农资金的使用效果，以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切实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

二〇一二年三月八日